

债券简称：21 余姚 01

债券代码：188064

余姚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

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

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[2019]1236 号文核准，余姚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获准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公司债券。发行人本次债券采取分期发行的方式，余姚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发行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。

2021 年 4 月 23 日，发行人和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联席主承销商”）在网下向专业投资者进行了簿记建档，根据簿记建档结果，经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充分协商和审慎判断，最终确定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4.50%。

发行人将按上述票面利率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至 4 月 27 日面向专业投资者网下发行。具体认购方法请参考 2021 年 4 月 22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上的《余姚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(此页无正文，为《余姚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
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)



发行人：余姚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

2021年4月23日

(此页无正文，为《余姚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)

联席主承销商：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

(此页无正文，为《余姚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
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)



联席主承销商：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 4 月 23 日